

证券代码：000902

证券简称：新洋丰

编号：2022-023

债券代码：127031

债券简称：洋丰转债

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及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洋丰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4月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公司全资子公司宜昌新洋丰肥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宜昌新洋丰”）因经营发展需要，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；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丰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丰锂新能源”）因经营发展需要，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申请融资人民币20,000万元，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人民币12,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上述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金额为准，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实际额度另行签署合同、担保协议等文件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公司名称：宜昌新洋丰肥业有限公司

1.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20500673656549K

2.公司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3.注册地址：宜都市枝城镇宜都化工园中路1号

4.注册资本：8000万

5.法定代表人：杨华锋

6.成立日期：2008年04月08日

7.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复合(混)肥、磷铵、合成氨、化工原料（不含危险化学品及国家限制经营的化学产品）、建筑石膏粉、水泥缓凝剂、其它化肥系列产品、编织袋制造销售；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；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、仪器仪表、机械设备（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）、机械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8.持股比例：公司持股100%。

9.主要财务数据：

单位：元

	2021年12月31日	2020年12月31日
资产总额	2,061,404,737.58	2,029,992,655.68
负债总额	817,748,927.75	948,613,529.07
银行贷款总额	-	600,000,000.00
流动资产总额	647,203,969.91	936,805,111.78
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	0	0
净资产	1,243,655,809.83	1,081,379,126.61
	2021年	2020年
营业收入	1,750,576,583.57	1,506,805,917.88
利润总额	214,737,508.48	160,600,413.63
净利润	158,027,884.21	119,421,572.55

(二) 公司名称：湖北丰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
1.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20881MA4F2FB34N

2.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3.法定代表人：杨华锋

4.注册资本：贰亿圆整

5.住所：湖北省荆门市钟祥市胡集镇丽阳村（放马山）等4户（放马山西路20号）

6.成立日期：2021年09月03日

7.经营范围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电子专用材料制造；电子专用材料销售；电子专用材料研发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专用化学产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（除许可业务外，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）。

8.公司持股比例：公司持股 60%。

9.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2021年12月31日	2020年12月31日
资产总额	208,910,307.97	0
负债总额	49,366,446.61	0
银行贷款总额	0	0
流动资产总额	89,697,548.87	0
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	0	0
净资产	159,543,861.36	0
	2021年1—12月	2020年
营业收入	0	0
利润总额	-581,959.38	0
净利润	-456,138.64	0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上述担保协议目前尚未签署，在以上额度范围内，担保的金额、方式、期限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：本次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，公司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，对子公司的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，且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融资为日常经营所需，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要。本次关联担保事项有利于满足子公司的正常经营需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关联担保体现了公司对子公司的支持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五、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根据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融资，公司向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生产经营需要，有利于促进公司发展及业务的拓展，且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，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规划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。公司董事会在审议、表决程序及过程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关于公司向子公司提供连带担保事项。

六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融资，公司向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规划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。公司监事会在审议本次议案时，表决程序及过程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。

七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

本次担保后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22,00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.76%；不存在逾期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情况。

八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- （二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（三）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12 日